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和硕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

新疆如升新能源有限公司:本委受理海妮萨·穆萨与你劳动争议一案(硕劳人仲字〔2024〕175号)现已审理终结,裁决新疆如升新能源有限公司向海妮萨·穆萨支付一次性工亡补助金948240元、丧葬补助金48372元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仲裁裁决书。自公告之日起三十日内到本委领取文书,逾期即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裁决,可以自收到仲裁裁决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和硕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4月10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